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洲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方式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创盛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创盛世”）于2020年6月收购益阳辉睿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益阳辉睿”）持有的新疆天创辰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创辰辉”）51%股权，益阳辉睿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少数股东”）持有剩余49%股权，同时少数股东承诺：天创辰辉2020年至2022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295万元。如天创辰辉在2020年至2022年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则由少数股东向天创辰辉进行现金差额补偿。

天创辰辉2020年至2022年合计税后净利润未能达到承诺利润，按照原协议约定，少数股东需向天创辰辉现金补偿。2020年至2022年天创辰辉生产经营受新冠肺炎疫情这一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较为严重，经天创辰辉少数股东与公司友好协商，现拟提请调整业绩承诺补偿方式，由少数股东进行现金差额补偿调整为天创辰辉单方面向天创盛世分配利润660.45（1295*51%）万元，天创辰辉少数股东不参与此次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董事会

